

关于调整集宁铁路运输检察院

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

各内设机构：

根据工作需要，2022年第13次集宁铁路运输检察院党组会议对院领导班子成员的工作分工进行了调整：

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琪同志分管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

党组成员、副检察长王铁军同志分管第三检察部。

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臧义鹏同志协助王铁军同志分管第三检察部。

检委会专职委员郝炯同志协助王琪同志分管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

其他院领导工作分工不变。

集宁铁路运输检察院

2022年6月28日